人权季刊

2020年 第三期

联合国需要您! 即将到来的联合国会期和机制保护人权的机会（2020年8月的更新）.....3

人权理事会.....3

特别程序.....4

条约机构.....4

联合国近期动态.....6

高级专员和独立专家调查杀害乔治·
弗洛伊德事件以及系统性种族主义和警察暴力.....6

中国提出“人权领域促进合作共赢”
议案的表决凸显分歧.....8

人权理事会警示中国在香港和新疆的
侵犯人权行为，但没有采取果断行动.....9

国际人权服务社呼吁停止对
中国自由媒体和律师的限制.....10

支持人权捍卫者.....11

709镇压五年后，国际社会必
须加强对维权律师的支持力度...11

中国不应以国家安全
为由颠覆香港高度自治.....12

埃及：人权组织呼吁
立即释放所有人权捍卫者.....13

第66届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
各国必须确保在抗疫中保护人权.....14

187个组织呼吁各国保护女同性恋、男同性恋、
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士的人权.....15

图片: Badiucao

CHINESE HUMAN RIGHTS MONITOR 2020 – 3rd EDITION

《人权季刊》2020年第三期

瘟疫时代的人权工作

前言

在过去的几个月里，我们和许多人一样，一直在努力学习如何使我们的工作适应这种新环境。没有旅行、会议和面对面的交谈，坦率对话变得更加困难。政治气氛也在变化，每天都在变得更加两极化。然而，我们仍然坚信交流国际人权标准如何影响中国，影响中国公民社会和人权捍卫者的工作是非常重要的。

我们整理了一系列新的文章，重点介绍联合国及其成员国如何谈论中国局势的最新情况，以及诸如新冠疫情和结构性种族主义等重大挑战如何在美国和世界其他地区激发了新的运动。

我们很高兴出版2020年第三期《人权季刊》，以帮助人权捍卫者和民间社会组织更好地了解联合国以及如何使用其人权机制并与之合作。由于疫情，联合国也不得不调整工作，使用网上会议，并推迟对各国人权义务的审查，这只是其中的两个例子。我们不断努力更新监测报告，并帮助确保这种拖延不会对民间社会的参与造成更多障碍。

本刊编译英文版国际人权服务社《人权月刊》中与中国有关的内容，同时密切监测中国政府在联合国人权平台上的活动以及各国政府的反应，并向中国民间社会提示参与联合国人权机制的机会等。

Click here to read the Monitor's online English version. 请点此以阅读人权期刊的线上版本。

感谢大家的支持和关注！

联合国需要您! 即将到来的联合国会期和机制保护人权的机会（2020年8月的更新） 3

联合国近期动态 6

支持人权捍卫者 11

联合国需要您! 即将到来的联合国会期和机制保护人权的机会（2020年8月的更新）

了解整个联合国机制的情况并确保民间社会的积极参与至关重要，包括人权理事会，条约机构或特别程序的独立专家。我们在这里提供了一**些在2020年底和2021年初**征询民间社会建议的机会，鼓励大家来参与！

图片: UN Photo / Jean-Marc Ferré

人权理事会

人权理事会第45届会议计划于9月14日至10月6日在日内瓦举行。由于受到新冠疫情限制措施的影响，参加会议的可能性很小。

在本届会议期间，高级专员将把警察暴力和系统性种族主义问题，包括美国的相关问题纳入她的全球最新报告中。各国将讨论包括缅甸、委内瑞拉、布隆迪、叙利亚和也门的紧急局势，并预计就此采取行动。理事会还将讨论高级专员提交的关于人工智能和隐私权以及关于恐怖主义和人权的报告。

请阅读特别程序专家提交的报告，这些报告将在与各国的互动对话中提交，包括：任意拘留(与毒品政策有关)、当代形式的奴役(以及新冠病毒的影响)，以及调查强迫失踪的标准和公共政策。新任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曾于2019年12月访问中国后，即将提交报告。她是2015年以来最后一位获中国政府允许访问的专家。

每年9月，各国还将讨论助理秘书长提交的年度**报复报告**：这份报告主要讨论了包括中国在内的各国对与联合国合作或寻求合作的民间团体和人权捍卫者的威胁、恐吓或报复行为的具体案例和总体趋势。您可以在这里查看2019年的报告。

虽然在联合国现场参与受到限制，但是所有这些会议都可以在联合国网络电视网站上观看。

请留意国际人权服务社中文推特@ISHR_chinese或英文推特@ISHRglobal，我们会即时更新相关情况。

图片：Flickr / Maina Kiai

特别程序

几位特别程序独立专家正在呼吁民间社会提供信息，独立专家开始编写即将提交给人权理事会或联合国大会未来届会的专题报告。这些报告包括：

- **妇女和女孩在危机局势中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和权利，**将于8月31日前提交给歧视妇女和女孩问题工作组：更多信息请点击此处。
- 18岁以下**儿童的隐私权以及与他们的独立和自主有关的问题**，将在9月30日之前提交给隐私权问题特别报告员：更多信息在此。

提交的材料必须以英语、法语或西班牙语发送。如果您在与相关联系人联系时有任何安全问题，或者您需要额外的指导，请与我们联系。

条约机构

人权条约机构是监督核心国际人权条约落实情况的独立专家委员会。各条约的缔约国均有义务采取措施确保该国每个人都能享有条约中所载的权利。人权条约机构共有10个，由在人权领域具有公认才能的独立专家组成，专家们由缔约国提名和选举，任期固定为四年，到期可连任。

来自国内非政府组织的报告在条约机构审查国家报告时具有特殊的价值，因为这些报告对当事国的人权状况提供了来源不同的信息。任何民间社会组织无论其地位都可以提供信息，提出自己的调查结论和看法，这样有助于委员会成员对一国的人权状况获得更加全面的了解。如果一个非政府组织没有时间或资源提交一份全面报告，或者认为直接参与太敏感，应该考虑和其他国际组织合作，并考虑至少提交一份简要报告，强调指出有哪些关键议题委员会应该关注。非政府组织也可以推荐一些问题和建议，委员会在审议国家报告时可能会采用这些问题和建议。

民间社会可以对于每个中国已批准的条约的监督委员会利用以下两次主要机会提供信息并施加影响：

- **会前工作组** / 会前工作组的目的是为之后将召开的大会起草**议题和问题清单**。该清单一般遵循条约的结构。委员会要求各国就议题清单提交书面答复，这些答复将被委员会用于对国家报告的审议。缔约国对清单的答复可以用作补充材料，尤其是在国家报告有显著信息缺失的情况下。非政府组织可以在会前工作组期间向委员会成员作简要陈述，清单是收到报告中缺失的相关且更加详细的信息。
- **审查会议** / 进行全面审查：委员会以公开会议的方式审议国家报告，这是当局和委员会专家们进行建设性对话的机会，找出问题所在，解决方法，最佳实践，需要进一步落实的领域以及实现条约权利的其他途径。对话和审议的基础不仅是国家报告，同时也包括会前议题和问题清单、国家的答复、及民间社会所提供的信息。

图片: UN Photo / Jean-Marc Ferré

请务必阅读人权高专办网页，监督中国政府的报告情况，并查看过去国家报告、民间社会报告、问题清单和通过的结论性意见。

请点击下载国际人权服务社的联合国条约机构简易指南！

由于新冠疫情的相关规定限制了实体会议，原定于6月15日之前举行的条约机构审议会期已暂停，将推迟到下一届审议会期。此外，计划在夏季举行的所有会议都将不举行实体会议：每个委员会决定如何应对，或者推迟所有会议，或者举行全部或部分网上会议。

1.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 – 对中国大陆，港澳的审议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亦简称《经社文权利委员会》）是一个负责监督缔约国落实《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情况的独立专家机构。委员会明年将对中国大陆、香港和澳门履约情况进行第三轮审议。

会前工作组将于2021年3月8–12日中间开会 – 已提交议题和问题清单报告的非政府组织可以在公开会前工作组期间向委员会成员作简要陈述，清单是收到报告中缺失的相关且更加详细的信息。

- 提交的截止日期为会前工作组举行会议前的两个月（最晚今年**12月底提交**）

有兴趣提交信息的非政府组织应该参考以下文件：

- 委员会上次对中国审议的结论建议
- 本次国家报告
-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联合国近期动态: 人权理事会43届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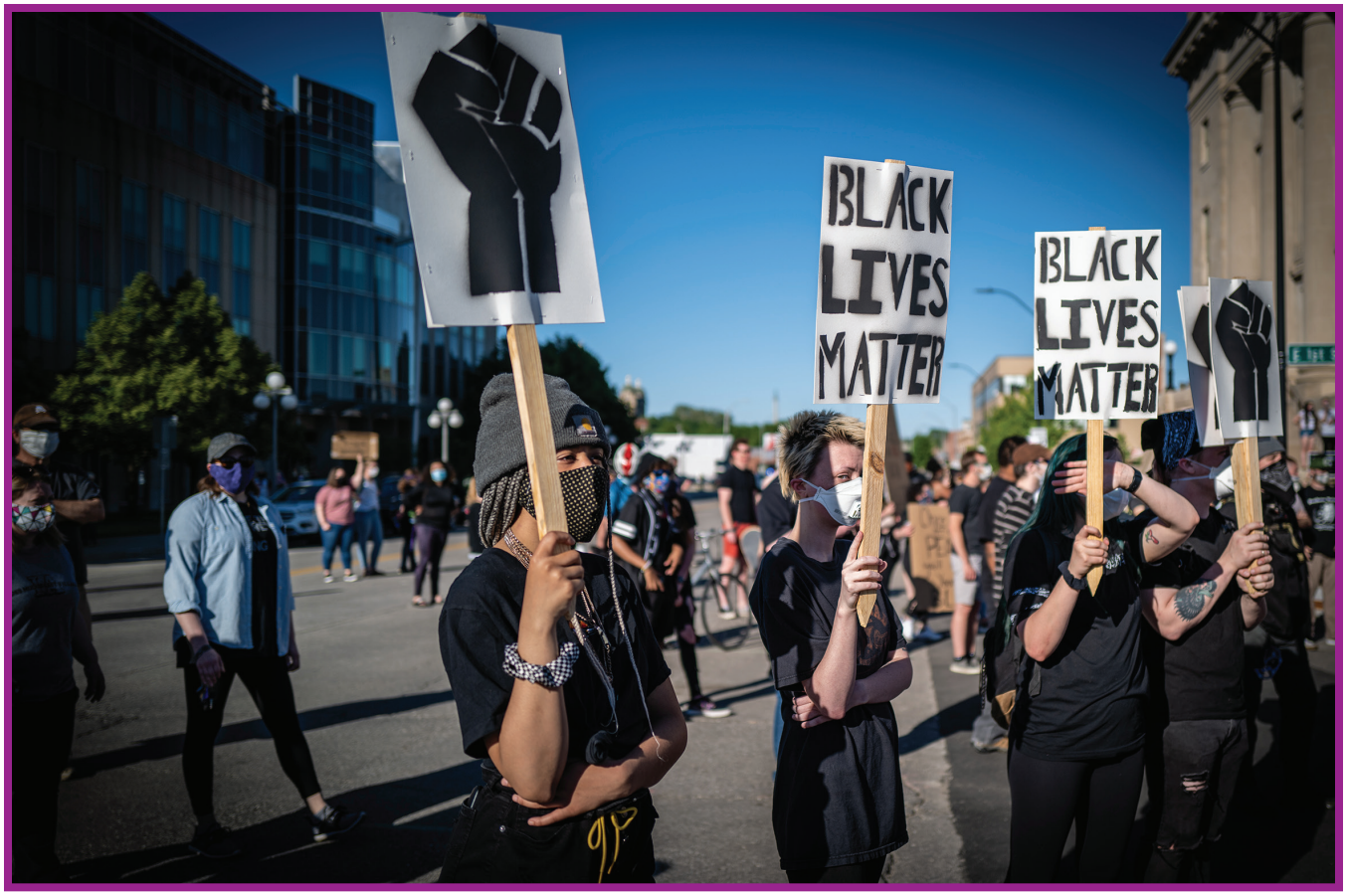

图片: Flickr / Phil Roeder

高级专员和独立专家调查杀害乔治·弗洛伊德事件以及系统性种族主义和警察暴力

19.06.2020

6月19日，联合国人权理事会今天通过一项决议，责成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其他独立人权专家对系统性犯罪进行调查，并报告全球范围内的种族主义和警察暴力行为，尤其包括杀害乔治·弗洛伊德和相关事件。

虽然这是重要的一步，但是这项决议没有做到乔治·弗洛伊德的兄弟向理事会发表历史性讲话时所发出的呼吁，即成立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重点调查美国的局势。

美国警察杀害乔治·弗洛伊德的事件引发了全世界的抗议和愤怒，呼吁世界人权机构采取行动。

来自世界各地660多个人权组织在受害者家人的引导下，呼吁联合国会员国通过一项决议，设立一个独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调查美国和世界各地针对非洲人和非洲后裔的系统性种族主义、侵犯人权和其他虐待行为。

最初起草的决议还要求调查研究联邦、州和地方政府对因乔治·弗洛伊德和近年来无数其他美国黑人被杀而引发的抗议活动的反应。

人权理事会未能成立一个调查委员会，阻碍了在国际层面对美国系统性种族主义和警察暴力问题的真正正义和问责。”我们认为，这一失败在6月19日反映了包括澳大利亚和欧洲国家在内的联合国会员国的懦弱，它们拒绝向权力说出真相。我们认为，这些国家选择将狭隘和短视的政治利益置于人权之上；它们这样做是维持和延续根深蒂固的白人至上主义制度的同谋”，美国人权网络临时执行主任萨利玛·汉金斯说。

许多代表团，特别是来自欧洲和拉丁美洲的代表团，以协调的方式将决议从针对美国的决议转变为通用的决议。

然而，各国政府已经委托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与其他人权专家合作，提交一份关于系统性种族主义、警察暴力和暴力侵害和平抗议者的报告。这样的报告可以用来保持变革的压力，也可以成为记录美国和其他地方不公正和侵权行为的工具。

为此，必须确保：

1. 通过独立调查，可以确定美国和其他地区执法中的系统种族主义的事实；
2. 有公正的真相、正义和问责机制和程序；
3. 有预防和保证将来不再发生侵犯人权行为的措施。

许多非洲国家政府的领导人，他们要求进行紧急辩论，并领导了决议的谈判，这一点特别令人关注。艾偶·侯赛尼补充说：“一些非洲国家和其他联合国成员国站出来应对美国施加广泛压力，并提出西方政府未能保护黑人免受系统性的种族主义和警察暴力的问题”。

受害者家属的声音引起了共鸣，这是辩论的核心部分，因为乔治·弗洛伊德的兄弟菲洛尼斯·弗洛伊德在辩论一开始就通过视频发表了感人的声明。最终，人权理事会要对受害者及其家人负责。

这场紧急辩论本身就体现了今天权力的动态，将紧迫感从明尼阿波利斯的街头带到了日内瓦的万国宫。这与黑人和少数族裔社区正在经历的社会运动和全球愤怒直接相关。

“黑人生命攸关”运动一直是对全球各地遭受压迫和暴行的运动的召唤。民间社会在各种情况下所表达的团结一致，是对处理美国的系统种族主义的支持。

这场紧急的辩论给我们注入新的活力，使我们不懈地努力，直到各国政府有意义地解决美国和世界其他地区的非洲人后裔所面临的历史性、系统性种族主义和压迫。

感谢所有支持要求美国承担责任的民间社会组织和人权捍卫者。我们也会继续努力！

图片：Black Illustrations

图片：UN Webcast

中国提出“人权领域促进合作共赢”议案的表决凸显分歧

22.06.2020

6月22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简短辩论中，各国就中国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发生了冲突，这项决议草案体现了对人权理事会以及更广泛的多边体系未来的重大结构性的关注。

国际人权服务社和其他民间社会团体最近发表了一份联合声明，指出专家访问和利益攸关方参与对有效技术援助的重要性（见下文）。特别是关于“人权领域促进合作共赢“决议，一些非政府组织指出了这项决议的严重缺陷，其代价是有效问责，将理事会的工作重新集中在对话与合作上。

这项决议还直接引用了中国政府宣传的语言，即呼吁“共享未来共同体”，并呼吁人权理事会再召开一次小组会议，并起草一份后续报告。

布鲁克斯补充说，甚至一些拉丁美洲国家，尽管一贯支持理事会、其机制及民间社会利益攸关方，但有了180度的转弯并以严重扭曲来证明支持这项决议的合理性。理事会的欧盟成员国、澳大利亚、韩国、印度和日本对决议投了反对票，对这项议案共有16张反对票。

布鲁克斯总结说：”反对票的急剧增加，以及一些国家转而投弃权票，应视为中国政府不能再依靠老一套的胡萝卜加大棒的方式来推动实现其愿望的指标。

项目10：在一般性辩论，十几个非政府组织联合声明

图片：UN Photo / Pierre Jean-Marc Ferré

2020年6月19日，十几个非政府组织在一般性辩论联合发言中强调，有效的技术咨询有赖于理事会对实地情况的详细了解，包括受援国和权利人的问题和需要。许多项目10的决议都含有重要的监测和公开报告内容。

这个声明也凸显对话与合作应是项目10的核心。这些组织认为，可信的人权“对话与合作”意味着各国真诚参与，愿意自我反省和自我批评，所有这些都是为了充分受益于理事会及其机制的专门知识和支持。真正的“合作与对话“意味着愿意与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特别程序和其他人权机制合作，以应对所面临的挑战和纠正侵权行为。它还意味着承认与理事会和各国政府接触的其他利益攸关方的重要补充作用，如民间社会组织、人权维护者、记者和国家人权机构。至关重要的是，这些利益攸关方能够在安全的环境中参与、合作并与理事会进行对话，而不会受到不当阻碍或担心报复。

同时这项声明指出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报告(A/HRC/43/31)中的错误分析。这项报告过分强调主权和不干涉原则(第104段)，甚至使用 “所谓的 “普遍价值(第106段)字眼。这种做法以人权理事会是一个脱离背景的服务提供者的说法为基础，不仅不合逻辑、徒劳无益，而且也不符合理事会的原则和做法。它忽视了这样一个现实，即严重侵权行为的原因往往是政治性的，而不仅仅是缺乏知识或资源，也忽视了理事会如果通过坦率和公开的辩论掌握信息，可以发挥的宝贵作用。

联合国近期动态：人权理事会44届会议

图片: UN Photos (NY)

人权理事会警示中国在香港和新疆的侵犯人权行为，但没有采取果断行动

01.07.2020

6月26日，在人权理事会第44届会议开幕之际，50多位联合国任命的人权专家发表了非常重要的公开声明，谴责中国对待人权的方式和广泛侵犯人权的行为。然而，具体行动似乎还很遥远。

涉及到中国政府，联合国人权专家似乎已经到了忍无可忍的地步。**上周五发表的声明，人权理事会任命的50多位知名专家对中国的人权状况深表关注**。他们指出，中国的反应几乎总是拒绝批评，无视他们进入中国的要求，并对向他们提供信息的民间团体进行报复。

鉴于新疆正在发生的人权危机和香港的人权危机，专家们呼吁重新关注中国，并对中国采取果断行动，并提供给理事会、联合国机构和各国政府考虑的系列方案。

然而，高级专员在人权理事会开幕式上介绍最新情况时，在对新冠疫情的回应中，只是简单地指出了中国和其他国家侵犯表达自由的情况。

各国仅在2016年和2019年两次在人权理事会发表联合声明，对中国的人权记录表示关注，而在日内瓦万国宫的大厅里宣读这样的声明只有一次。

香港的自治和民主制度面临迫在眉睫的威胁，二十七个国家开始发声。6月30日这些国家发表的联合声明重申了对维吾尔人受到广泛镇压的关注，但重点直接放在香港实施的《国家安全法》上，我们现在知道这项法律在针对人权所有方面的措施上都存在缺陷。

这些政府还敦促高级专员米歇尔–巴切莱特向理事会提供有关香港和新疆人权状况的定期信息。虽然高级专员偶尔会发表声明，但她很少在新闻稿或在理事会的发言中提出对中国人权状况严重性的关注。**跨区域国家集团已经呼吁就中国政府广泛和系统的侵犯人权行为公开发言，作为联合国最高人权官员，她必须认真对待**。

这些声明凸显了理事会最好的一面，知名专家揭露了中国广泛和系统地侵犯人权的真相；同时，也凸显了理事会最坏的一面，面对中国这样使用政治和经济权力时，不愿意坚持原则。活动人士指出，欧洲内外许多名义上支持基本自由的政府没有参加联合声明，这很能说明问题。没有加入联署的欧盟国家包括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匈牙利、波兰和希腊。

布鲁克斯说，最重要的是，这些声明向香港人表明，他们并没有被各国政府忽视；香港人可以利用这些政府的言论来推动具体行动。除了施加更多的外交压力、制裁、庇护或难民政策外，民间社会许多人士以及联合国前官员和专家都呼吁秘书长任命一位香港问题特使。

图片: *Hairless vs. Lawless, 2020, JZhang*

国际人权服务社呼吁停止对中国自由媒体和律师的限制

10.07.2020

7月10日，在人权理事会44届会期，国际人权服务社呼吁停止对中国自由媒体和律师的限制。

中国政府执行了与新冠疫情相关的媒体限制，系统性压制了观点和表达自由，对公民记者和人权律师的压制是最新例子。“709”大规模镇压五周年之际，人权组织敦促国际社会采取更多措施，确保这类侵犯人权行为受到追责。

国际人权服务社与其他组织发表联合声明，支持人权捍卫者在确保中国法治方面发挥了有力的作用，并声援中国被拘留和失踪的律师和其他人权捍卫者的家人和他们的同事。

在与联合国见解和言论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大卫•凯伊先生的对话中，国际人权服务社强调了中国当局对新冠疫情的回应破坏了对言论自由的承诺，特别是压制独立媒体和羁押人权捍卫者。

陈秋实案并不是例外，这种案例也不限于这场公共卫生危机；反映了中国制度有根深蒂固、系统性压制言论自由的问题。律师一直受到系统性的压制，其目的是限制他们维护权利和追究政府责任的能力。

对言论自由的这种强力限制，以及律师对这种限制提出的质疑，清楚地表明迫切需要来自外部的监测和报告，包括来自联合国人权机制的监测和报告。

联署这份声明包括保护记者委员会、国际律师协会人权研究所、澳大利亚法律委员会和加拿大律师权利观察。

以下是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上的发言：

项目3：与见解和言论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互动对话

您的报告中其中内容涉及对新闻业的威胁，包括使独立记者丧失能力和拒绝释放被任意非法拘留的记者，以及在疫情发生时对健康的严重威胁。这两点都与陈秋实、黄琦等中国人权倡导者和公民记者的工作息息相关。您还特别列举了中国政府压制和驱逐外国记者包括《纽约时报》记者的行为。

您的报告明确指出，需要根据合法性、必要性和相称性的标准，对限制言论自由的行为进行持续的监督和评估。这应该是中国律师发挥的作用，但他们也被压制了。

中国政府还在官方媒体上对律师进行污名化，称他们为反华人士、激进人士和害群之马，并播放他们的认罪视频，诋毁他们从事的重要人权工作。

特别报告员先生，鉴于中国对开放和独立媒体的限制，以及为言论自由辩护的律师的压制，您建议采取国际社会，特别是理事会应采取什么措施，以获得有关中国，包括维吾尔族和藏族地区以及香港地区人权状况的可信、可操作的信息？

支持人权捍卫者

709镇压五年后，国际社会必须加强对维权律师的支持力度

09.07.2020

图片: Badiucao

在2015年7月9日之后的几周内，300多名中国律师和法律活动人士在被称为‘709镇压’的全国范围内的警方扫荡中被骚扰、拘留和失踪。五年后，国际人权服务社分析了持续存在的打压中国人权律师的不同模式，并概述了各国应采取的措施，以加强对律师及其亲属的支持。

如果律师没有自由和基本权利，就不可能有法治；这在任何地方都是如此，中国也不例外。然而，在2015年‘709镇压’的五年后，中国维权律师仍然面临一系列限制和人权侵犯，压制他们对正义和改革的呼声，并阻止他们在法庭上为受害者辩护。

取消律师资格、秘密关押、失踪、骚扰亲属、污名化：中国政府对维权律师的迫害在形式上发生了变化，但在规模和范围上没有改变。联合国人权专家和一些国家重申了严重的关切，并呼吁立即释放被关押的律师，但这些呼声却遭到了一个只对自己所谓“法制”感兴趣的政府的断然拒绝。

为了纪念这个被称为 “中国人权律师日 “的日子，国际人权服务社发布了一份双语信息传单，以介绍中国人权律师被打压的不同模式，并概述各国为了加强对律师群体的支持应采取的行动要点。

镇压的受害者之一谢燕益律师昨天提醒我们，“正道与良知不可战胜”。这也必须成为国际社会对中国最重要的法治捍卫者的困境作出更有力反应的原则。

信息宣传单也可以在此处点击下载中文版和英文版。

图片: Flickr / Jonathan van Smit

中国不应以国家安全为由颠覆香港高度自治

16.06.2020

国际人权服务社及85香港和国际人权组织致函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李战书，敦促中国立即放弃在香港引入国家安全立法。

最新消息! 联合国负责审查已批准国家对《公民权利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落实情况的人权事务委员会于8月6日公开了其**向香港政府的问题清**单。委员会要求港府提供关于国安法、警察暴力及言论自由的侵犯的明确和具体回复，并将以此问题清单及其他相关文件为指导以预计在2021年底对港府的落实情况进行审议。问题清单的中文和英文版可以在此处参考。

国际人权团体今天对中国的橡皮图章人大宣布国家安全立法表示严重关切。这部《国家安全法》草案预计很快就会强加给香港，它绕过了香港的立法机关，侵犯了国际法所保障香港享有的高度自治。这部法律有可能使中国自己的国家安全立法和机制引入香港，联合国专家普遍认为中国的这些法律和机制在保护基本的正当程序权利方面存在着缺陷和漏洞，香港直到最近还以尊重法治著称。如果这部法律颁布实施，中国当局可能会扩大在大陆打压异己和监禁人权捍卫者，扩张威胁香港和国际民间社会，以“分裂”、“恐怖”、“颠覆”和“外国干涉”为名，将其定为犯罪。

这是一系列令人震惊的事件中的最后一幕，标志着香港的基本权利和法治正在逐渐受到侵蚀。自2020年初以来，多位联合国特别报告员已向政府发表声明和发函，对逮捕15名民主人士、在大规模抗议活动中不当使用化学制剂和逮捕医护人员，以及香港有缺陷的反恐立法表示关注。

为响应公开信的的呼吁，国际人权服务社敦促中国当局:

- **放弃为香港推出国家安全法的计划**
- **严格遵守中国已批准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条约所规定的国际义务，包括1997年的《中英联合声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他核心人权条约**
- **尊重“一国两制”原则下的香港高度自治，保障香港的基本权利、自由和法治**

公开信的完整版可在此处点击下载。

图片: Nazra for Feminist Studies and Cairo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modified by ISHR)

埃及：人权组织呼吁立即释放索拉法·马格迪，埃斯拉·阿卜杜拉法塔，萨娜·赛义夫和所有其他人权捍卫者

15.07.2020

2020年6月23日，被拘留的人权捍卫者阿拉·阿卜杜勒法塔的妹妹、女性人权维护者萨娜·赛义夫在接近检察官办公室时被便衣警察绑架。当时萨娜准备举报前一天她和家人被殴打，她的背部和头部被打得伤痕累累。6月22日，在托让监狱前，一群妇女对萨娜和她母亲莱拉·苏埃夫博士和妹妹蒙娜·赛夫进行了人身攻击，并在监狱当局的观察下偷走了她们的物品。

“萨娜在检察官办公室前被绑架，这是危险的先例，进一步表明了埃及司法当局在镇压人权捍卫者方面的同谋行为，”国际人权服务社指出。

埃及被拘留的人权捍卫者已经有四个多月无法与他们的家人联系。捍卫者没有法律渠道对他们被拘留或拘留条件提出质疑，这种情况本身就相当于酷刑和虐待。

埃及的记者和女性人权捍卫者索拉法·马格迪在网上为她的朋友、埃及记者和女性人权捍卫者埃斯拉·阿卜杜勒法塔获得释放进行倡导。埃斯拉于2019年10月被政府绑架并遭受酷刑。针对要求释放她的社交媒体帖子，警方逮捕了索拉法和记者霍萨姆·萨伊德和穆罕默德·萨拉赫。索拉法的母亲恳求帮助，使索拉法能与她联系。

“人权捍卫者本来就不应该被关在监狱里。在他们获释之前，我们敦促埃及允许他们定期、持续地通过电话与家人联系，使他们可以收发信件，为他们发送食品并提供医药”，国际人权服务社说。

人权组织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44届会议上联合发表声明中回顾，自2019年9月以来，特别程序和高级专员要求释放所有仍处于审前拘留的人权捍卫者。

第66届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各国必须确保在抗疫中保护人权

20.07.2020

自今年年初以来，新冠疫情使各国采取限制性措施，以保护公共健康免受病毒造成的破坏性后果。在许多非洲国家，这些措施导致了大量侵犯人权的行为，特别是对人权捍卫者工作的不当限制。

7月13日，国际人权服务社发表了关于非洲人权状况的声明，特别强调了人权捍卫者在新冠疫情期间面临的挑战。

在祝贺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第28届特别会议期间宣誓就职的新委员之后，国际人权服务社赞扬委员会组织的首次在线常会。

一些国家利用新冠疫情，将最初旨在保护民众的法规工具化，加剧了对人权捍卫者的压制，进一步限制了民间社会的空间，更广泛地限制了许多基本自由和权利。抗疫不应被专制国家作为借口，更多地采取剥夺自由的措施，扼杀不同意见。

即使在紧急状态下，使用武力仍应遵循合法、必要、相称和谨慎的原则。必须避免使用杀伤力武器，在诉诸暴力手段之前，必须用尽所有可能的非暴力手段。国际人权服务社敦促各国政府谴责暴力镇压，并要求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那些在本国对人权捍卫者的立法保护方面已经取得巨大进展或即将取得进展的国家，在这种情况下，政府绝不能忘记自己所做的承诺，并恪守承诺，包括不应以防疫为名侵犯人权。

在非洲，民间社会组织仍然在一个限制性很强的环境中工作，恐惧支配着他们的一举一动，尽管他们从未忘记自己的使命，为所有人获得更加公正、平等和自由的世界而努力。

图片: ISHR

图片: Flickr / Guido van Nispen

187个组织呼吁各国保护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士的人权

08.06.2020

187个组织告诉人权理事会，疫情暴露并加深了现有的歧视、暴力和其他基于性取向、性别认同和表达，以及性别特征侵犯人权的行为。

国际人权服务社加入了一个由187个组织组成的联盟，提请联合国人权理事会注意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士的处境，以及疫情下捍卫自己权利的人。

根据96名人权专家签署的行动呼吁，在全球范围内致力于保护不同性取向、性别认同和表达方式及性特征的人权组织敦促各国和利益攸关方确保这一公共卫生紧急情况既不会加剧现有的误解、偏见、不平等或结构性障碍，也不会导致针对不同性取向、性别认同和表达方式及性特征者的暴力和歧视的增加。

同时，越来越多的证据表明，国家在提供医疗服务、实施封城措施和旨在减轻经济后果政策的应对措施，对包括性别少数人士在内的边缘化群体产生了不成比例的歧视性影响。这一流行病暴露并加深了现有的歧视、暴力和针对基于性取向、性别认同和表达，以及针对性别特征的侵犯人权行为。

虽然承认采取行动防疫的紧迫和必要性，但是各国必须确保在应对疫情时遵守国际人权义务，必须考虑保护特定群体和易受伤害群体包括性别少数人士的权利。为此，在设计、实施和评估国家应对这一紧急情况的措施时，必须与民间社会和致力于保护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权利的捍卫者协商。

各国应保证庇护所对所有人都是包容的，无论其性别如何，并采取措施，允许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者和两性人报告在私人场合，包括在家庭和庇护所遭受的暴力和歧视。

随着这场危机的到来，各国政府和多边机构必须保持透明度，履行其义务，不妨碍民间社会的真正参与，并确保能够利用国家、区域和国际问责制度。各国和利益攸关方应落实行动方针，以维持和确保民间社会和人权捍卫者继续参与联合国机构和机制。

我们的资源

所有《人权期刊》

所有中文文章

联合国条约机构简易指南 – 深入了解条约机构组成和目标的总体概述，以及公民社会如何最好地与条约机构合作

联合国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说明纪要 – 深入了解如何使用联合国最重要人权工作组程序

联合国特别程序与女同性恋者、男同性恋者、双性恋者、跨性别者与双性人事务 – 国际女同性恋者、男同性恋者协会和国际人权服务社搜集了联合国独立专家所开展捍卫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权利的工作

国际人权服务社学院 – 这是国际人权服务社的在线学习平台，旨在帮助人权捍卫者加强在联合国的倡导能力，并消除对联合国的神秘感：欢迎来这里发现新工具、寻找倡导建议及了解捍卫者的故事！**（目前限于英文版）**

报复手册 – 深入了解什么是恐吓和报复以及联合国机制如何应对

接触有毒物质工人权利的双语解释 – 深入理解联合国特别报告员的15项原则

信息传单 – 五年后律师仍然感受到 “709镇压” 的影响

联系我们

帮助我们改善工作！人权季刊对您的工作有用吗？您还想了解什么内容？请随时分享您的意见和建议。如欲获取更多信息，请联系：

Sarah M Brooks (s.brooks@ishr.ch 或者推特 @sarahmcneer)

Raphael Viana David (r.vianadavid@ishr.ch 或者推特 @vdraphael)

欢迎大家关注国际人权服务社推特中文账户：@ISHR_chinese

国际人权服务社 ISHR | INTERNATIONAL SERVICE FOR HUMAN RIGHTS